

锦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

锦州市文化演艺集团

（锦州市公共文化服务中心）

锦科协发〔2020〕 34 号



关于举办第七届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 暨作品大赛（锦州市初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协、市直各中学、各驻锦高校：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要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强化基础研究，实现前瞻性基础研究、引领性原创成果重大突破”的要求。按照《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七届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的通知》（科协办函普字〔2020〕102号）和《关于举办第七届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

作品大赛（辽宁分赛区）的通知》（辽科协发〔2020〕24号）文件精神，由市科协与市文化演艺集团（市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共同主办的第七届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锦州市初赛）拟于2021年1-2月举办。

本次大赛围绕“智能、安全、环保”三大主题，重点关注前沿科学技术及科学教育理念的应用与普及，考察青少年“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及动手实践”能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各相关单位积极推广，各相关学校积极参与，共同为我市青年学生提供一个树立创新观念，提升实践能力的优质竞赛平台，推动我市青年科技创新事业取得进一步发展。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锦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锦州市文化演艺集团
(锦州市公共文化服务中心)

二、参赛对象

中学组：参赛对象为全市普通中学在校学生，包括初中、中专、技校、高中等。

大学组：参赛对象为全市高校在校学生，包括高职、大专、本科、研究生等。

每支参赛队伍由参赛选手和指导老师组成，最多2名队员、1名指导教师。

三、竞赛内容

大赛设“创意作品”和“科普实验”两个单元，其中“创意作品”单元设“未来教育”和“智能控制”两个命题，着眼于现实问题的科普产品研发等；“科普实验”单元设“生物环境”和“风能利用”两个命题，突出任务驱动型活动，将竞赛与科技馆教育活动紧密结合。具体内容及市级初赛参与办法详见附表 1。

四、赛程赛制

1. 学校推荐：各学校负责推荐参赛团队，并填写《锦州市初赛学校推荐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市级初赛组委会电子邮箱。

2. 市级初赛：各参赛团队登录全国大赛官方网站注册账号并填写提交申报材料，包括《参赛承诺与声明》。（以上工作须在 2021 年 2 月底之前完成）

3. 市级初选：由省赛组织单位组织专家开展市赛网上初评，按照提交项目数量 60% 比例选拔入围省级复赛。

4. 省赛国赛：按照省赛、国赛相关通知和规则进行。

五、参赛说明

1. 全国赛官网：

<http://kepudasai.cdstm.cn/>

2. 市科协官网下载中心相关文件表格下载：

<http://www.jzast.org.cn/227/227>

3. 大赛组委会电子邮箱：

jinzhoukejiguan@163.com

4. 联系方式：

史老师 0416-3128030

附件 1：竞赛内容及参与办法说明表

附件 2：科普实验单元（风能利用命题）锦州市初赛方案



锦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锦州市文化演艺集团
(锦州市公共文化服务中心)

2020年12月30日

附件 1:

竞赛内容及参与办法说明表

类别	命题	对象	说明	规则	参赛方式
创意作品 单元	未来教育	大学组	自选材料，围绕公共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设计制作科普展品、文创衍生品等，通过公众易于接受的形式，传播科学知识及理念。	见全国大赛规则	见本通知 四、赛程赛制
	智能控制	大学组	尝试发现生活中的相关问题，利用人工智能、自动控制等方面的技术实现既定目标，创作参赛作品解决问题。		
		中学组			
科普实验 单元	生物环境	大学组	以培养基为画板，使在培养基上生长的、表达不同颜色的微生物组成各种各样的图案，制作“细菌画”。	见附件 2， 市级初赛方案	见附件 2， 市级初赛方案
	风能利用	中学组	自选材料、自定思路设计制作风帆小车。		

附件 2:

科普实验单元（风能利用命题）锦州市初赛方案

一、活动时间

1. 报名训练阶段：2021 年 1 月 31 日之前；
2. 市级初赛阶段：2021 年 2 月 15 日之前；
3. 省赛填报阶段：2021 年 3 月 1 日之前；

二、报名办法

1. 由学校组织参赛团队，团队数量不限，并填写《锦州市初赛学校推荐汇总表》，发送至大赛组委会电子邮箱。汇总表中需写明领队联系方式，方便组委会做后续通知。

2. 由学校根据团队组建情况和需要，向大赛组委会申领“风能利用套件”材料袋，准备工具，设计方案，根据相关规则进行训练活动。

3. 2021 年 1 月 15 日后，在符合相关防疫要求的情况下，可向组委会申请比赛现场测试。

三、初赛规则

本次初赛规则和初赛方式参照《第七届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科普实验单元-风能利用命题（中学组）》执行，特殊之处说明如下：

1. 锦州市初赛不提供任何工具，均由选手自带。
2. 初赛现场每一参赛队由组委会提供一套“风能利用套件”。

3. 自带材料是否允许进入，由初赛设置的专职裁判组确定，赛前一周可以提交图像资料交由裁判组确认。

4. 初赛时间和地点由于现阶段疫情风险等不可抗力等因素，另行通知，请各学校填写汇总表时，填写领队教师真实联系方式。

四、奖项设置

本次科普实验单元（风能利用命题）锦州市初赛设置市级奖项，按参赛团队数量的 20%、30%、50%的比例设置一、二、三等奖。获奖作品指导教师均可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根据各校组织和获奖情况评选优秀组织奖。

(本页无内容)